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之

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日：2022 年 1 月 18 日
- 股票期权授予数量：79.73 万份
- 股票期权授予登记人数：76 人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在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股票期权所涉及权益的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手续

1、2021 年 11 月 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1 年 11 月 5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查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21 年 11 月 6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1 年 11 月 17 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1年11月22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1年11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1年12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6、公司于2022年1月19日披露了《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

二、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的具体情况

- 1、授予日：2021年12月21日
- 2、授予数量：79.73万份
- 3、授予人数：76人
- 4、行权价格：117.13元/股
-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增发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 6、本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 (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 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 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葛民	首席运营官	3.59	4.50%	0.0309%
王明建	营销副总裁	2.87	3.60%	0.0247%
杨宝海	技术副总裁	2.39	3.00%	0.0206%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73人）		70.88	88.90%	0.6110%
合计		79.73	100.00%	0.6873%

注：

- (1) 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

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0%。

(2) 本计划激励对象中没有持有公司5%以上股权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激励对象杨宝海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延之弟，任公司技术副总裁，杨宝海先生自2019年开始在公司任职，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符合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范围。

(3) 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7、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期和行权安排情况

(1)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2) 本激励计划各批次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分别为自相应部分股票期权授予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股票期权在行权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3) 股票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情况：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首次授予 第一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首次授予 第二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 第三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8、股票期权行权条件

(1)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在行权期的3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并行权，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行权条件。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及公司层面行权比例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对应考核年度	目标值 (Am)	触发值 (An)
首次授予 第一个行权期	2021 年	归母净利润 1 亿	归母净利润 9,000 万
首次授予 第二个行权期	2022 年	归母净利润 1.5 亿	归母净利润 1.2 亿

首次授予 第三个行权期	2023 年	归母净利润 2.4 亿	归母净利润 1.92 亿元
考核指标	业绩完成度		公司层面行权比例 X
以当年归母净利润考核为基数， 设置为 A	A ≥ Am		X=100%
	An ≤ A < Am		X=A/Am*100%
	A < An		X=0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薪酬委员会将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评结果确定其行权的比例，若上市公司层面各年度业绩考核达标，则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行权额度=个人层面标准系数×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

激励对象的绩效评价结果划分为优秀、良好、合格和不合格四个档次，考核评价表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确定激励对象行权的比例：

分数段	95~100 分 (含 95 分)	90~95 分 (含 90 分)	85~90 分 (含 85 分)	85 分以下
等级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标准系数	1.0	0.8	0.6	0

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评级为“优秀、良好或合格”，则上一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达标”，激励对象可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比例分批次行权，当期未行权部分由公司注销；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则上一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不达标”，公司将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取消该激励对象当期行权额度，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三、本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登记情况

2022 年 1 月 18 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在中登上海分公司完成相关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 期权名称：金辰股份 2021 年股票期权
2. 期权代码（分三期行权）：1000000009、1000000010、1000000011
3. 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日期：2022 年 1 月 18 日
4. 股票期权授予登记的人员及数量：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 (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 总数的比例	占本公告日 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	----	-------------------	------------------	-------------------

葛民	首席运营官	3.59	4.50%	0.0309%
王明建	营销副总裁	2.87	3.60%	0.0247%
杨宝海	技术副总裁	2.39	3.00%	0.0206%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73人）		70.88	88.90%	0.6110%
合计		79.73	100.00%	0.6873%

四、本次授予后对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有关规定，公司将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授权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则首次授予部分实际授予的股票期权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 (万份)	需摊销的总费用 (万元)	2021 年 (万元)	2022 年 (万元)	2023 年 (万元)	2024 年 (万元)
79.73	2,056.81	36.63	1,314.39	505.75	200.05

注：

1、上述摊销费用预测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价格、授予日、授予日收盘价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同时提请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摊销费用预测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3. 上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特此公告。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9 日